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575

聯絡人：賴東榮

電 話：04-37061211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03009544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入學管道追蹤

主旨：10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-入學管道追蹤等事宜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辦理追蹤統計學生報到情形，請安置學校端於103年9月9日(二)中午前，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(<https://www.set.edu.tw/default.asp>)/適性輔導安置/入學管道追蹤，依據學生最後確認入學的管道，進行填報。
- 二、請依附件說明操作系統，最後再點選批次儲存確認入學，即完成該項作業。
- 三、若有任何問題請聯絡國立二林工商專案助理：陳秀卿 04-8962132#318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、國教署特殊教育網路中心、國立二林工商楊總務主任瑞良、本署原民特教組

2014-09-02
23:30:28
電子公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花府 103/09/03



1030166578